

彰化縣立大同國中 114 學年度學校資源班課程評鑑檢核表

*課程評鑑檢核表係為公版，其課程評鑑細項可依各校依據實際需求內容去修改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設計	課程 總體 架構	1. 教育 效益	1.2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 (含特教節數規劃表、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V	依本校特生特質，規劃適合特生學習需求及學習節數。
		2. 內容 結構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含特教課程調整計畫)					V	皆符合課綱規定
		4. 發展 過程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V	特教課程經全體特教教師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核通過。
	彈性 學習 課程	9. 學習 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V	課程內容符合特生學習需要與身心發展。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分享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V	彈性課程提供特生多元學習方式。
		10. 內容 結構	10.1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V	彈性課程依據課綱規定擬定內容。
			10.2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V	彈性課程符合相關規定。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V	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
		11. 邏輯 關聯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V	皆有符合規範。
		12. 發展 歷程	12.1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V	皆有符合規範。
			12.2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特教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					V	特教課程經全體特教教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師共同討論 ，並經課發 會審核通 過。
--	--	--	---	--	--	--	--	--	------------------------------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實施	各 課 程 實 施 準 備	13. 師 資 專 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					V	有符合規範。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V	有符合規範。
			13.3 教師積極參與特教教學研究會、特教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V	有符合規範。
		15. 教 材 資 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V	有符合規範。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V	配足資源 班教室及 相關基本 設備(黑板、 白板、電 視、投影 機等)
	各 課 程 實 施 情 形	17. 教 學 實 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V	除課堂直接教學以外，特教教師以多元方式進行教學活動，如實作、體驗、分享等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V	特教教師能依據特生學習特質與外在資源，調整教學方式以促進特生有效學習。
		18. 評 量 回 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V	特教教師能依據評量結果調整教學方式和內容。

			18.2特教教學研究會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V	定期召開特教教學研究會。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	19.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V	多數特生多能達成該階段之核心素養
	彈性學習課程	21.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含特殊需求領域)				V	多數特生多能達成課程預期目標。
	課程總體架構	23.教育成效	23.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含特殊需求領域)				V	多數特生多能達成預期教育成效。
評鑑結果之運用或課程修正事項			一、能了解特教教師教學品質及特殊生學習成效。 二、透過特殊生對學習內容和教學方法的反應，提供特教教師參考，並進行教學歷程的調整，提升特殊生的學習成效。 三、可提供特教教師優化課程設計的方向，確保課程目標與特殊生需求相符。 四、能提供特教教師了解特殊生的學習表現和進步之情形，並有利於規劃具系統性的課程。					

承辦人：

教師兼
特教組長陳瑩貞

輔導主任：

教師兼
輔導主任張雅惠

校長：

大同國中
校長江永泰